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43

聯絡人：莊祐瑄

電 話：02-7736-6156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0900109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格式及計畫平台操作說明各1份 (109012100042_0010923A00_ATTCH1.docx, 109012100042_001092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補助大學校院辦理109年「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自106年起推動「大學校院新南向計畫—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」，以「以人為本、雙向交流、資源共享」為核心目標，該補助計畫得由個別學校提出申請及以聯盟或跨校整合方式辦理。有關計畫補助現況，跨校型計畫因本部相關計畫整合及執行方式改變，執行至108年3月及9月；108年個別型計畫補助執行期間自108年4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。
- 二、有關109年計畫申請相關事宜，請貴校依據本部109年1月30日臺教高(二)字第1080179713B號令修正發布之「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申請及經費使用原則」辦理，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配合108年計畫執行至109年3月31日止，109年計畫執行期間自109年4月1日至110年1月31日止。
 - (二)109年計畫申請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，請有意願申請學校於109年2月24日(星期一)前至新南向計畫申請平台(moensp.isu.edu.tw)上傳申請資料，並請於109年2月24日前備文函送109年申請計畫書紙本1式2份。上傳申請資料說明如下，並請參閱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簡報：
 - 1、107年結案報告書及107年度執行成果彙整表。

收文文號：1090000683

2、108年度執行成果彙整表(請更新至109年1月)。

3、109年計畫書(請依據計畫書格式撰寫)。

(三)申請計畫書格式及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如附件。

三、新南向計畫申請平台操作問題請洽詢義守大學專案辦公室
(07)657-7711分機2618李小姐或分機2616郭小姐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

副本： 2020/01/21 17:36:46

裝

訂

線